

江苏省民政厅文件

苏社管〔2020〕21号

关于认真做好2020年江苏省社会组织展示交流会暨慈善论坛相关筹办工作的通知

各设区市民政局、各全省性社会组织：

经厅党组研究决定，拟于2020年12月初在南京国际博览中心举办2020年江苏省社会组织展示交流会暨慈善论坛（以下简称“社展会”），为切实做好社展会筹备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展会概况

本届展会不收取展位费，展出总面积12000平方米，展示形式分为特装和标装展位，特装展位约40个，标准展位约80个。特装展位由参展方自行设计与搭建，可选面积有36 m²、54 m²、72 m²、108 m²；标装展位由主办方提供基础搭建，面积为9 m²。

二、板块设置

展会分为强化党建引领、服务国家战略、践行宗旨使命、参与社会治理 4 个板块。

第一板块，强化党建引领。展示党的十九大以来全省社会组织党建发展历程，社会组织优秀党组织和优秀党员的精神风貌，以及以党建引领带动作用发挥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成就。

第二板块，服务国家战略。展览社会组织参与落实一带一路、长三角一体化、乡村振兴、脱贫攻坚等国家重大战略的典型案例。

第三板块，践行宗旨使命。展示社会组织参与疫情防控、防汛救灾、民生保障等方面的先进事迹。

第四板块，参与社会治理。展示社会组织在服务社会、服务群众、服务行业等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，承接政府职能等方面的成功实践，以及行业协会商会参与行业自律、行业治理等的优秀成果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党建引领板块具体分为四个主题展区，可采用文字、数据、图片、图表、案例等形式，力求图文并茂：

1.永远跟党走，主要体现社会组织加强政治建设的典型案例；

2.建功新时代，主要体现不同类型社会组织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取得的重点成就；

3.先锋党组织，主要体现社会组织党组织抓紧抓实党建工作的生动实践；

4.模范风采录，主要展示社会组织领域优秀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先进事迹。

请各设区市民政局每个展区报送 1—2 个内容，并报送拟承办的主题展区及策划方案；各全省性社会组织结合自身党建实际，直接向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分类报送，有承办主题展区意向的可同步报送策划方案。

（二）服务国家战略、践行宗旨使命、参与社会治理等三个板块主要由社会团体、社会服务机构（民办非企业单位）、基金会报名参展，各市民政局认真组织所辖社会组织及时填报《报名参展意向表》，根据填报情况好中选优，每个板块分别报送 1—2 个展示内容；各全省性社会组织结合自身实际勾选相关板块，填报展示内容，直接向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报送。

（三）由于本次展会布展时间紧、任务重、要求高，届时省领导将出席活动并巡展，请各市民政局、各全省性社会组织高度重视，围绕展会主题、板块设置、展位布局，认真梳理和总结提炼经验做法、典型案例、特色亮点，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 17:00 前报送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。

（四）展会报名和材料报送方式

1.强化党建引领板块联系人：徐琳 联系方式：025-83590421
邮箱：843282866@qq.com

2.服务国家战略、践行宗旨使命、参与社会治理等板块联系人：周叶 联系方式：025-83590651 邮箱：1337668971@qq.com

附件：报名参展意向表

江苏省民政厅
2020年11月1日

（此件为主动公开）